

武汉市硚口区档案馆

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由武汉市硚口区档案馆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及区委区政府有关工作要求编制，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报告事项等六项内容。本报告所列统计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，主要通过硚口区门户网站发布，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武汉市硚口区档案馆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武汉市硚口区荣华街道幸乐村8号；联系电话：027-83753034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，我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不断加强档案部门履职情况、工作动态、政策文件等重点信息公开，严格执行日常发布内容“三审三校”“先审后发”机制，进一步规范管理政务新媒体，更好发挥以公开促落实、强监管功能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

2023年，我馆在区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4条，包括财政预决算信息2条，组织机构信息1条，办事指南类1条。通过“硚口档案”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18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

2023年，我馆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

我馆根据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规定，结合档案工作实际，对涉及我馆的工作要点逐条落实，认真做好“涉档”信息发布维护工作，确保“史志地情”“档案展览”专栏链接可用，按规定公开信息内容，注重信息公开质量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

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由区大数据中心建设维护。我馆按照公开内容实际和要求，及时做好各栏目内容的发布和更新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

我馆高度重视政务公开考核工作，把政务公开纳入年度目标工作考核，建立监督评议制度，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，主动听取群众意见和建议。2023年度，我馆及相关个人未因政务公开被责任追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我馆认真做好政务公开各项工作，强化政务公开工作各项保障措施，通过数字档案馆外网、“硚口档案”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和形式与网民进行线上互动，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和咨询。同时，利用“6·9”国际档案日、“12·4”国家宪法日，向市民宣传档案文化、解读档案规章、讲好档案故事，进一步激发广大市民关心档案、了解档案、热爱档案的热情与兴趣，不断增强社会档案意识。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2023 年，我馆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。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2023 年，我馆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办件。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 年，硚口区档案馆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一定成绩，但仍需要不断改进。主要体现在：一是主动公开意识仍不足，

对重大政策发布解读内容不够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理论学习和业务培训还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
针对上述问题，一是进一步加强主动公开意识，对重大政策要及时发布内容解读，提升重大政策发布解读质量效果；二是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理论学习和业务培训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我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定期组织人员开展此类培训，邀请相关领域人员进行指导，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政府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

2023年，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关于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工作的有关规定，我馆未收到超过一定数量或频次范围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也未对申请人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议题案办理情况

2023年，我馆未收到任何议题案，故无议题案办理情况。

（三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

截至2023年，在硚口区门户网站上发布“史志地情”21篇、“档案展览”7篇，涉及《武汉年鉴》《硚口年鉴》、档案文化宣传等内容。

武汉市硚口区档案馆

2024年1月11日

